附件 3 公廁環境整潔檢查表

 附件 3 公廁環境整潔檢查表

107.05 版

檢查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公 廁編 號 |  | 公 廁 名 稱 |  |
| 主 管 機 關 |  |
| 管 理 單 位 |  |
| 廁 所 類 型 | □男廁□女廁□無障礙廁所□親子廁□混合廁 |
| 類 別 | 檢查項目 | 扣 分 項 目（請於□內打ˇ， 處填寫數字） |
| 每處扣10分 | 每處扣5分 |
| 硬體設備 | 照 明 | □缺電或無照明設備 | □照明設備損壞 處 |
| 廁 所 | □損壞或無法上鎖不堪使用 處□上鎖不供使用 處 | □局部損壞 處□廁所改做工具間□環境衛生髒亂（蚊蠅孳生、蟑螂出沒等） |
| 大小便器 | □無法使用或嚴重破損 處 | □局部破損 處 |
| 沖水設備 | □無沖水設備或缺水 處□故障無法使用 處 | □漏水 處□大便池 處 |
| 洗手設備 | □無此設備或無法使用 □缺水 | □局部損壞或漏水 處 |
| 地 板 | □嚴重破損 | □局部破損（900 平方公分以內） |
| 周邊設備(牆壁、門窗、天花板、鏡子、掛勾) | □嚴重破（缺）損 處□廁間外無垃圾桶□無掛勾或未設置物台□公廁周圍 10 公尺設置面紙販賣機□廁間垃圾桶未加蓋 | □局部破損（900 平方公分以內）□油漆剝落□垃圾桶不足 個（男廁除外）□掛勾脫落或置物台毀損 處 |
| 標 示 | □未標示男女、無障礙、親子或混合廁□未標示衛生紙丟馬桶相關圖示或標語 | □男女、無障礙、親子或混合廁模糊不清 |
| 維護檢查紀錄 | 檢查紀錄表 | □廁所明顯處未標示打掃人員姓名及維護管理單位電話□廁所明顯處無懸掛清潔及檢查人員紀錄表□逾2日(含)未填寫清掃或檢查出勤紀錄表 | □清掃或檢查出勤紀錄表 1 天未簽 2 次□標示髒亂、破損未更新 |
| 清潔維護 | 通 風 | □有臭味 | □有異味 |
| 大小便器廁位 | □堵塞 處 □有穢物 處□積垢 處(檢查方式：採目視並輔以鏡子及手電筒檢查死角處。) | □髒污 處□垃圾溢滿 處 |
| 洗 手 檯 | □堵塞或髒亂、積垢（檢查方式：採目視並輔以鏡子及手電筒檢查死角處。） | □不潔、置雜物 |
| 地 板 | □嚴重潮濕或打滑□積垢□地板髒污 | □局部潮濕不潔 |
| 周邊環境 | □環境髒亂□周圍雜草超過 60 公分□清潔用具散亂□化糞池未定期清理 | □門窗不潔 □鏡子不潔 □天花板不潔□牆壁不潔□清潔工具任意放置□堆置雜物 |
| 類 別 | 檢查項目 | 加 分 項 目（請於方格內打ˇ，粗線旁填寫數字）， | 至多 **10** 分 |  |
| 加 5 分 | 加 3 分 | 加 1 分 |
| 硬體設備 | 照 明 | □採用節水、節能省電設備 |  | □利用自然採光 |
| 簡便清掃工具 | □於廁間提供使用人簡易自行清理 |  |  |
| 無障礙設施 | □馬桶周圍設置靠背、急救鈴、廁紙架、小蓮蓬頭小洗手盆等配備。 |  | □設置扶手 |
| 如廁文化標示 | 文 宣 | □有操作型文宣（每一廁間、小便斗及洗手檯皆須設置） | □宣導文字至少提供兩種語言說明□語音或影音方式宣導如廁文化 |  |
| 清潔維護 | 大小便器廁位 |  | □廁間有提供衛生紙□廁間有提供消毒液□免治馬桶 |  |
| 洗 手 檯 |  | □有提供洗手乳□提供乾手設備 |  |
|  檢查紀錄表 |  | □清掃紀錄及管理單位檢查紀錄每日各 4 次（含）以上（上午及下午至少各 2 次） | □清掃紀錄及管理單位檢查紀錄每日各 3 次（含）以上 |
| 週邊環境 |  |  | □綠美化□地方特色 |
| 現場照片(每日至少 2 張) |  總評：本次檢查結果應改善項目：1.硬體設備共計 項。2.維護檢查紀錄共計 項。3.清潔維護共計 項。4.總分： 分。 |
|  總評綜合意見（針對總評應改善項目簡要摘錄評鑑結果，如評鑑應改善項目少於 6 項，得不予填寫）： |
| 受檢單位簽名 | 檢查單位 | 檢查員簽(名)章 |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
公廁特優場所認證

單位：O O O O O O O O O

認 證 編 號 ：○○○-107-01 認證期限：107 年 5 月 1 日至

110 年 4 月 30 日

(107)○局第 OOOO 號

局長

 張 壽 華

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 日